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姜滨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秘书徐大朋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姜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姜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独立董事姜付秀先生、黄翊东女士、仇旻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姜付秀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其中，仇旻先生系为使公司独立董事比例符合法定要求而继续履职的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自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仇旻先生将停止履职，补选的独立董事将相应接替仇旻先生履行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独立董事黄翊东女士、姜付秀先生、仇旻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黄翊东女士担任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其中，仇旻先生系为使公司独立董事比例符合法定要求而继续履职的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自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仇旻先生将停止履职，补选的独立董事将相应接替仇旻先生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姜滨先生、独立董事黄翊东女士、姜付秀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黄翊东女士担任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姜龙先生担任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姜龙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友波先生、段会禄先生、刘春发先生、蒋洪寨先生、于大超先生、高晓光先生、饶轶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永志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永志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徐大朋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徐大朋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许艳清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淑萍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主板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及监事等内容的修订情况相应修订本制度。修订后，原《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更名为《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2025年11月）》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主板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及监事等内容的修订情况相应修订本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5年11月）》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八日